

# 国家开放大学

国开学位函〔2024〕1号

## 国家开放大学关于 2023 年秋季学期 学士学位授予工作情况的通报

国家开放大学各分部、学院：

2023 年秋季学期国家开放大学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共涉及 44 家省级分部以及 14 个行业学院和专门学院。目前，授予工作已经结束，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学位审核情况

1. 2023 年 12 月 15 日，经国家开放大学总部学位办公室对分部、学院提交的学位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共有 3608 名学生的论文进入论文评审环节。

2.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23 日，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相关专业所有论文，并分别召开会议审议建议授予学士学位名单和相关事宜。

3. 2024 年 1 月 24 日，国家开放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召开会议，审议决定授予学士学位名单。

#### （二）学位授予情况

2023年秋季学期，国家开放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决定授予 2972 名本科毕业生国家开放大学学士学位。其中，文学学士 440 人、法学学士 861 人、管理学学士 1085 人、经济学学士 47 人、理学学士 66 人、工学学士 243 人、教育学学士 221 人、农学学士 9 人。学位评定委员会决定不授予 55 名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、退回 581 名本科毕业生的学士学位申请。总体学位授予率为 82.37%。

## 二、存在问题

### （一）学位申请率仍有待提高

2023年秋季学期学位申请人数为 3608 人，学位申请率为 2.01%，较以往学期有较大幅度增长。在秋季学期 58 家学位申请单位中，有 42 家单位的学位申请人数、学位申请率较 2023 年春季学期均有所提高，其中河北、浙江、安徽、福建分部的学位申请人数提高较多。但同时需要注意到，58 家单位中有 39 家单位的学位申请率未达到总体平均水平，其中 23 家单位的学位申请率未达到 1%。2023 年秋季学期各分部、学院学位申请及授予情况见附件 1。

### （二）学位论文质量尚需提升

2023年秋季学期学位授予率较春季学期有所提高，学位论文质量有所提升，各分部、学院须继续加强学位论文质量管理，进一步提高学位授予率。秋季学期被退回论文的评语及分委员会审核意见已通过“一平台”下发至各分部、学院学位管理相关部门。被退回的论文务必严格按照评审意见进行

修改和完善，并于 2024 年春季学期再次提交申请，各分部、学院应加强对这部分论文的指导及审核等环节，切实提高二次提交论文的通过率。不授予学位的论文情况及相应论文指导教师、答辩主持人名单见附件 2。

### （三）学位申请工作规范性有待加强

2023 年秋季学期学位申请材料规范性方面的问题包括：论文评审表缺页、缺少签字盖章、缺少答辩成绩或答辩成绩不足 80 分、各处签名不一致，答辩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，指导教师担任答辩小组成员，各类材料上传错误等。学位申请环节中，部分分部未能按时为学生操作毕业申请和学位申请，或未及时录入论文成绩，影响了学位申请及授予的进度。

学位工作是衡量国家开放大学办学能力和办学质量的重要指标，关系到每位本科学生的切身利益。各分部、学院应加强宣传引导，继续提升学位申请率；加强指导教师队伍建设与管理，提高论文指导与质量把关能力；强化责任意识，在学位论文开题、指导、答辩、审核等关键环节严格执行全方位全流程管理，并加强相应的学生支持服务，不断提高学位论文质量。

附件：1. 2023 年秋季学期各分部、学院学士学位申请及授予情况

2. 2023 年秋季学期不授予学位论文情况

(此页无正文)

国家开放大学  
2024年3月6日